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辞职的核查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人”）作为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船特气”）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中船特气董事、核心技术人员辞职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核心技术人员离任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11 月 26 日收到公司董事、科技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李绍波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李绍波先生申请辞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科技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并不再担任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李绍波	董事、科技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核心技术人员	自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任科技委员会委员之日，或相关治理制度完成相应修订程序之日（以孰早者为准）	2028 年 1 月 15 日	达到法定退休年龄	否	不适用	是，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但不属于增持承诺

（一）董事、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

李绍波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研究

员，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李绍波先生 1988 年 8 月至 2020 年 12 月就职于中国船舶集团有限公司第七一八研究所（以下简称“七一八所”），历任 180 工厂助理工程师、制氢设备总厂助理工程师、工程师、制氢设备工程部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特种气体工程部主任、党支部书记、所长助理，期间 1992 年 7 月至 1993 年 12 月于七一八所停薪留职，就职于广东振华汽车后视镜有限公司；2018 年 3 月至 2022 年 4 月，兼任淮安派瑞气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 年 12 月至 2024 年 6 月就职于公司，历任总经理、副董事长、党总支书记、党委书记、董事。

李绍波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但将导致公司董事会科技委员会人数低于《公司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规定的科技委员会人数要求。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规范运作，李绍波先生的辞职报告将自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新任科技委员会委员之日，或相关治理制度完成相应修订程序之日（以孰早者为准）起生效。在前述辞职报告生效前，李绍波先生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李绍波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德州万海长红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约 0.1059%股份。李绍波先生辞职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并继续遵守其作为公司董事、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做出的相关承诺。

（二）参与的研发工作和专利情况

李绍波先生任职期间参与申请的专利等知识产权均为职务成果，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其在公司职务成果所形成的知识产权所有权均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其离职不影响公司知识产权的完整性。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公司与李绍波先生签署了保密及竞业限制相关协议，双方明确约定了保密内容及相关权利义务、竞业限制事项等。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未发现李绍波先生有违反保密义务及竞业限制相关约定的情形。

二、核心技术人员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工作，研发团队结构及梯队完整，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专职研发人员 148 名，研发人员占比约 17.05%，公司研发团队后备人员充足。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如下：

时间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变动前	李绍波、孟祥军、李本东、李翔宇、王占卫、杨献奎、张长金
本次变动后	孟祥军、李本东、李翔宇、王占卫、杨献奎、张长金

公司的研发项目处于正常、有序推进状态，技术研发和日常经营均正常进行，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具备后续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能力，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本次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不存在涉及职务成果、知识产权、保密及竞业限制等方面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会影响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及其专利权属完整性，不会对公司的技术优势、核心竞争力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公司技术研发团队架构完整，研发管理体系健全，后备人员充足。公司历来高度重视研发工作，后续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完善研发团队建设，持续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

四、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基本保持稳定、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公司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现有及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目前公司的生产经营、技术研发等工作均有序推进，此次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研发实力、核心竞争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船（邯郸）派瑞特种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核心技术人员辞职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曾琨杰　　史记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7日